

《贝壳说》：一首诗的命运

王黎明



王黎明，1963 年生于兖州，中国作家协会会员、山东省作协首批签约作家。1982 年开始发表作品。曾参加诗刊社 1988 年“第 8 届青春诗会”、以色列 2013 年第 14 届“尼泰国际诗歌节”等中外诗歌活动；著有诗集《孤独的歌手》《乡间音乐》《醒自每个早晨》以及散文随笔集《滴水之声》等；诗集《贝壳说》获得山东省第一届齐鲁文学奖。

《贝壳说》是我发表的第一首诗。谈到这首诗的写作背景，当然离不开我成长的经历。

一首诗告诉我，有一种成长不是来自身体，而是源自心灵。一首诗让人记住，不在于他写得多么复杂，多么精细，而在于它简洁、单纯。正如一位意大利诗人的诗：“女儿在沉默中长大好像青草 好像正午的阳光 从不哭泣。”

成长淹没了成人的快乐。我看见——那么多人在喋喋不休地叫喊肉体的痛苦，仿佛一生都生活在黑暗中。我也经受过这样的磨砺。

“人生的梦想多源自学生阶段”，我上学的大部分时光是在文革后期，整个七零年代，几乎没有个人的梦想。从小学到初中、高中，我都在不停地转学，在五、六个学校度过了破碎的时光。费县 13 中是我待得最长的一所学校，从初一到高一，三年多时间里，我养成了爱读课外书的“坏习惯”。

在一篇访谈中，我说过这样一段话：“管理图书的贾老师，给了我一把钥匙，图书馆仅有的几百本小说书，很快让我读了个遍。那一年……我开始写下最初的诗……‘愤怒出诗人’的说教，影响了我早期的爱好。”

1979 年冬天，我当兵来到太湖之滨、虞山脚下。江南细雨，蜡梅花和香樟树叶混合的清凉，以及茉莉花味的吴语，让水乡小镇散发着一股迷幻的气息。军训之余，我写日记，记下一些类似诗歌的只言片语。在那样的环境里，个人的想法是很难存在的，这些文字只能偷偷地记在笔记本上，无法与别人交流。

当时对写作的认识还是模糊的，还

谈不上对新诗感兴趣。读小说时，常常把分行的文字跳过去，阅读的目光，喜欢在惊险的故事情节和男女情感的细节处停留。读小说特别专注于男女爱恋的情节和细节描写，不喜欢的章节，随手翻过。

早期的写作练习，古诗对我产生了潜移默化的作用，摹仿五言、七律写过一些多愁善感的句子。但真正使我进入写作，为赋新词强说愁，并激发起雄心和梦想的，是在我接触了伤痕文学和朦胧诗之后，“黑夜给了我黑色的眼睛，我却用它寻找光明。”“卑鄙是卑鄙者的通行证，高尚是高尚者的墓志铭。”

“冬天去了，春天还会远吗”，那个年代，文学对于我们这一代没有受过良好教育的青年人来说，无疑是给迷惘的心灵注入“兴奋剂”，对文学的幻觉，对人生的微茫的期望，激发了对文学的热情。其次就是外国文学作品的启蒙，普西金、莱蒙托夫、雪莱……尤其是当我读到惠特曼的《草叶集》，惠特曼粗犷、开阔而无拘无束的诗风，打开了我的视野，使我从汉语古典诗歌的束缚中摆脱出来，让我认识到诗歌不仅是戴着镣铐跳舞，也可以吹着口哨自由地散步、说话，或者发出野蛮的笑声。

大概是 1980 年初，我读到一位青年诗人的诗，大意是：我是山中的一棵树，拼命地长啊，吸干大地母亲的乳汁，可我怎么也长不过山头的那棵小茅。这样的诗，恰巧迎合了我的心情——南方边境炮火纷飞，我在靠近长江的牛头山下的灌木丛里、铁丝网下匍匐前进，进行着一场极其严酷的训练。一边是崇高的爱国教育，一边是高考落榜、前途莫测，我对个人的命运有了最初的意识。

——我正在 178 师教导队学习，八个月的集训几乎让我脱胎换骨。对越作战是 1979 年春天，我们是 11 月入伍的。1980 年的陆军合成教导队是针对山地作战组建的，为此训练也是模拟实战进行的。那时候部队装备条件太差了，八个月没有见过饭桌，吃饭一律是跪着（一种跪姿射击的动作），上课一个马扎，很多时候是站着。训练不乏简单、粗暴，各种节奏比一般连队快几倍，反应迟钝就会受罚，动不动单兵教练。那晚熄灯后，我和下铺的战友说了几句话，被门外外教班长听到，招来一声霹雳：“王黎明、王明建紧急集合！”我俩摸黑打起背包，全副武装跟着教练跑向野外。五公里气喘吁吁，背包带松了，被缚抱在手上，然后在小松林练习投弹姿势一千个……那时我水土不服拉肚子，直到考上特等射手并完成所有的训练课目，拉稀都没有止住，不知道那种日子是怎样熬过来的。生活教人学会了忍耐，尤其是爬过低桩铁丝网、经过战术训练的人。

1981 年春，我回到老部队，到吴江农场当仓库保管员，有了充足的时间读书、练习写作。“放下惠特曼的《草叶集》，我读到了‘朦胧诗’。江南的春天，遍是盛开的油菜花、满天的鸟鸣。我的写作从此开始觉醒。”

我开始写作——把那些分行的文字，从笔记本上誊写到方格稿纸上，四处投稿，那时投稿不用贴邮票。部队发信更方便，只要连队盖上三角章，发多少信都不用付费。这首诗几乎转了大半个中国，饱尝了退稿的失望，终于被《青海湖》杂志选用了。接到用稿通知的时候，我在滁县龙亭口山上驻守靶场。通讯员从南京（高级陆军学校教练营）本部捎来一封退稿信，没想到打开竟有一封用稿通知。想不起来是怎样的心情。只记得我一口气爬到山顶，呼吸着山林的气息，如同十公里武装越野之后，那种如释重负，又像打靶那样命中十环那样松了口气。从此，这首小诗铭记于心——

贝壳说
你到海上航行
就把我忘了

能怪你吗？
昨天还说我是你的小船
爸爸却说海上很多很多

你走了
我仍在滩上浅搁

海上好吗
不好再回来吧
我还是你可爱的贝壳

你听不见
我就对大海说

1981 年

历经几十年风吹日晒雨，我的“小贝壳”已是斑驳陆离。人变老了，而这首小诗读起来还是那么稚嫩、年轻。直到今天，仍有朋友能背诵完整的诗句。在诗友口中《贝壳说》好像成了我的代表作。

多年来对这首诗解读，说法不一。有评论家说它是一首爱情诗。诗中述说了对恋人的思念。其中伴随着遗弃、失恋的痛苦，以及不离不弃的深情。

其实，我当初的念头很简单，我就是想用“贝壳”的独白，表达对童年的留恋、故乡的思念。

这首诗看似简单，却有一种不露痕迹的构思技巧。“贝壳说”，诗题一目了然，如“子曰”。对谁说，对远航的孩子说，“你到海上航行就把我忘了。能怪你吗？昨天还说我是你的小船，爸爸却说海上很多很多。”这段场景，背后的剧情有叙事、内心的独白。接着就像写信一样转换了口吻：“海上好吗？不好再回来吧，我还是你可爱的贝壳。”后边两行，深化了诗意，“你听不见，我就对大海说。”

初稿，并没有“你听不见，我就对大海说”，到“我还是你可爱的贝壳”就结束了，就像一封信，写到这里就此打住。几个月之后，我在一次誊写的时候，突然灵光乍现，冒出了“你听不见，我就对大海说。”这两行，当时兴

奋得犹如得到了神来之笔。如果这首诗没有“你听不见，我就对大海说”，是否能称其为诗，很难说，也可说是只是一个半成品，不能称其为一首诗完整的诗。1983 年，有个内部刊物选用了这首诗时，竟然把最后两行给删去了，可见对诗的认知没有固定的模式。

一首诗完成之后，这首诗就有她自己的命运。从 1981 年起，我开始尝试投稿，那时投稿都是有回复、有退稿的。退稿一般都附有一个打印的便签，上面写着“大作不用了，谢谢支持”之类，署名某某编辑部。

记得南京的《青春》杂志退稿是手写的：“王黎明同志：诗有哲理，亦有形象，但构思角度仍嫌一般……”我知道，编辑看懂了《贝壳说》的写作本意，他所说构思角度一般，是说这首诗有一个孩子的视角。是的，我差点把这首诗送给《儿童文学》或者《少年文艺》呢。

我在写作《贝壳说》之前，还写过一首诗，叫《数星星》：“一颗，一颗，我用手指数着。星星，一会儿不见了。出来吧，小星星，我想对你说，你却忘云里躲。出来吧，小星星，我想对你说，如果我有一个梦，肯定会把你带去的。”

这首诗写于高中毕业前夕的 1979 年夏天。面临高考，那个孤独无助的夜晚，我躺在村外的玉米地里。望着星空数流星，心中默念着“谁能数尽天空的星星啊”。后来这首诗发表在 1989 年的《儿童文学》杂志上。去年我整理诗稿，发现这首被遗忘的诗歌，竟然是《贝壳说》的前身。一个数星星的少年和一个远行的孩子竟是同一人。几十年过去，感慨万千。

我在一篇有关写作的文章写道：“诗歌一旦完成——就会成为独立于诗人之外的生命个体。一首诗独立于世，在于诗人赋予它——旺盛的创造力、丰富的想象力、持久的生命力。一首诗是一个人的生命形态的外化。”

当兵的日子短暂而仓促，许多往事不再清晰，渐渐遗忘。唯有偶尔萌动的诗意在文字留存，成为久远的记忆。1982 年 11 月，我带着发表的《贝壳说》回到故乡，这首不起眼的小诗，竟成为我写作命运的开始。

每当我再次远行，熟悉的过往，因为离开的匆忙而变得遥远、空旷，仿佛独自乘船来到无边无际的大海。无论走到天涯海角，还是大洋彼岸。远航的孩子总要有回到他出发的地方。因为那个轻柔声音时常在梦中呼唤——

“你听不见，我就大海说。”



白居易与李白也难解世缘，至少他们的名字里都有一个“白”字吧？而且他们初出茅庐时都遇到过相似的贵人。李白的贵人是贺知章，所谓“谪仙人”就是贺老对年轻诗人的激赞，“金龟换酒”更是文学史上的一段佳话。白居易的贵人是顾况。当年，十六岁的白居易初赴长安赶考，按惯例将自己的诗文送给当时的名人顾况，希望得到认可。顾况看到“白居易”这个名字时开玩笑地说：“长安米价贵，居亦弗易！”及至看到那首《赋得古原草送别》，立时就被白居易的“离离原上草，一岁一枯荣，野火烧不尽，春风吹又生”惊到了，马上站起身说：“道得个语，居易亦亦！”但是，白居易与李白的诗风却截然不同，端地是各有千秋。想那大唐盛世诗家遍地，正如春秋时节诸子迭出，少了哪一个都会花容失色，而众诗家若不能秉承各自的特色，那唐诗的天空还有什么日可言？

刘禹锡有诗曰：“东边日出西边雨，道是无晴却有晴。”不能不

搬出家里的门板、凉匾，搁置在长条凳上，搭成凉床。大人们手里摇着蒲扇，有一搭没一搭地聊着家长里短，兴致高时讲讲古，唱唱戏；孩子们仰躺在凉床上，看着夜空上的点点繁星，倏忽有流星划过天际，引来了孩子们的阵阵惊呼。萤火虫也来凑热闹，在眼前飞来飞去，闪着莹莹的光，耐不住玩性的孩子们，“吱溜”一下跳下凉床，追着萤火虫的光亮，沉沉夜色里传来了孩子们欢快的笑声。

时光苍老了岁月，也苍老了岁月里的人。夏天总是如约而至，但是从前的夏天已经远去，远得留在长久的记忆里，曾经的美好，曾经的快乐，念念不忘。

与人头攒动，接踵比肩的老君山和龙门石窟相比，坐落于伊河右岸香山寺旁琵琶峰上的白园，就显得特别幽静。这座偏居一隅的墓园虽不算太大，却是全国唯一纪念唐代著名诗人白居易的园林。也许因为我们到达时已是下午，古朴典雅的白园门前几可罗雀，颇似旧时寻常巷陌里的普通人家。跨入门槛，眼前是一条翠绿的山谷，松风竹影，曲径通幽，一池碧水映着斑斑驳驳的苍痕。待拾级而上时，初夏午后的溽热，便悄然退却，恍惚间似乎有人低吟“人间四月芳菲尽，山寺桃花始盛开”——原来，所有的相遇都是久别重逢。

就像杜甫是李白的铁杆粉丝，白居易是杜甫妥妥的“小迷弟”。两人虽相差六十岁，却文脉相承，都是现实主义诗人。又都领任过“左拾遗”，主打监督朝政反映民间疾苦，属于清流。且都很尽职尽责，直言进谏的同时，还常以诗歌的形式针砭时弊。比如杜甫的《三吏》《三别》，白居易的《卖炭翁》《观刈麦》等，这自然不如李白“云想衣裳花想容”之语更容易得到君王的青睐。不过，白居易还是比杜甫幸运得多。

杜甫那个年代，兵荒马乱，民不聊生，诗人遭际如飘萍。所以诗歌与人生一样，沿着悲剧这条主线一路走来。“国家不幸诗家幸”，以勤勉著称的杜甫，一生创作了大量诗歌，但流传至今的也就 1500 多首；仕途也不过官至“检校工部员外郎”，从六品而已。这对一生渴望为国效力的杜甫来说，无疑是怀才不遇，报国无望，最终在五十九岁上郁郁而终。

白居易则少年得志，二十九岁便考中进士，是当年录取的十七人中 youngest 的一个。于是大雁塔下便有了“慈恩塔下题名处，十七人中最少年”的春风得意。此后的仕途之路虽也有波折，却也算顺畅，直至太子少傅，从二品。白居易的诗，在数量上超过了李杜，流传至今的有三千余首。虽意从杜甫，却在风格上与杜诗的那种沉郁顿挫、凝练严谨有所不同。白诗虽然也秉承兼济天下的理念，努力反映社会现实和民间疾苦，却语言亲和柔软，写实时近乎白描，直白皆宜，渗透力极强，其作品不仅在国内外广为流传，甚至远播海外。白园里有专门的日本书法家碑廊，三十多幅书法作品不乏对白居易的赞誉之辞。白居易的墓冢前还有一些韩国、日本等友人的石刻，日本人甚至尊称白居易为“日本文化的恩人”。

白居易晚年移居洛阳十八年，七十七岁退休后隐居香山，自号“香山居士”。他酷爱龙门的山水，香山的松竹，喜欢“樱桃樊素口，杨柳小蛮腰”，享受“绿蚁新醅酒，红泥小火炉”的烟火，直到七十五岁寿终正寝，家人依他生前遗愿，把他送入香山的怀抱。在唐朝大诗人中，论官职，他仅屈居李绅之下；论长寿，只有贺知章比他延寿十一年；若论长篇叙事古诗体的成就，应该无出其右，有《长恨歌》《琵琶行》为证。

白居易与李白也难解世缘，至少他们的名字里都有一个“白”字吧？而且他们初出茅庐时都遇到过相似的贵人。李白的贵人是贺知章，所谓“谪仙人”就是贺老对年轻诗人的激赞，“金龟换酒”更是文学史上的一段佳话。白居易的贵人是顾况。当年，十六岁的白居易初赴长安赶考，按惯例将自己的诗文送给当时的名人顾况，希望得到认可。顾况看到“白居易”这个名字时开玩笑地说：“长安米价贵，居亦弗易！”及至看到那首《赋得古原草送别》，立时就被白居易的“离离原上草，一岁一枯荣，野火烧不尽，春风吹又生”惊到了，马上站起身说：“道得个语，居易亦亦！”但是，白居易与李白的诗风却截然不同，端地是各有千秋。想那大唐盛世诗家遍地，正如春秋时节诸子迭出，少了哪一个都会花容失色，而众诗家若不能秉承各自的特色，那唐诗的天空还有什么日可言？

刘禹锡有诗曰：“东边日出西边雨，道是无晴却有晴。”不能不

香山又逢白乐天 ——白园随笔 邵尔辉

说，白居易的婚姻，是他写了一生的平仄。

当年，十一岁的白居易在徐州符离集遇见了七岁的邻家女湘灵，青梅竹马，两小无猜，两人日日相伴，慢慢长大，初恋青涩甜美。十九岁时，白居易为湘灵写下了一首《邻女》，深情款款地赞美心中的女神：“娉婷十五胜天仙，白日嫦娥旱地莲”。但母亲不同意这桩婚事，因为门不当户不对。孝子白居易两次跪求母亲许他迎娶湘灵，均被坚拒。白居易曾先后为湘灵写下过十几首诗，每一首都情真意切，似乎每一个字里都安放着他无处可寄的真情。公元 811 年的一个夜晚，雨声萧萧，身居长安已为人夫的白居易思念湘灵，写下《夜雨》：“我有所念人，隔在远远乡。我有所憾事，结在深深肠。乡远去不得，无日不瞻望。肠深解不得，无夕不思量……”每次读这首诗，心中都在下雨。但悲剧无法避免，与陆游一样，白居易永远地错过了湘灵。直到三十七岁，白居易经人介绍与同僚的妹妹成婚。公元 815 年，因越职上奏案被贬江州，路途之上遇到了正在漂泊的湘灵，那年，白居易四十四岁，湘灵四十岁，依然未婚，而当年的那个“白日嫦娥”却早已“尽归旧宫”。白居易用两首诗《逢旧》《久别偶相逢》来抒发百感交集的胸臆。

虽然中年以后的白居易万念俱灰，酒色均沾，还到处收罗艺妓，但他心中，却永远驻着湘灵。公元 806 年，白居易创作名垂千古的叙事长诗《长恨歌》，人们都说这首诗的主题，是歌颂唐玄宗与杨贵妃之间忠贞不渝的爱情。殊不知，白居易是在用这种形式，谏祭自己丧逝不堪的情素：“在天愿作比翼鸟，在地愿为连理枝。天长地久有时尽，此恨绵绵无绝期！”而《琵琶行》里“君住青娥减旧容”“暮去朝来颜色故”“同时天涯沦落人，相逢何必曾相识”又何尝没有湘灵的影子？

漫步在寂静的白园里，暮色即将漫过荒草。似乎园中的每一片竹叶上，都凝着他的诗吻，每一缕春风中，都藏着他的叹息。这位写尽了人间疾苦的诗人，最终把自己种进了山水间，让后人在松风竹影里感受千年前的心跳——那是对生命的热爱，对真善的坚守，对永恒的追求。

征稿启事

本版征集散文、诗歌、小说等优秀文学作品，及有关兖州的历史故事、民间传说等。文学作品要求角度新颖、弘扬正气、体现时代精神，贴近当代读者审美和品位；文史类作品要求充分挖掘兖州大地厚重历史和兖州文化元素，展现兖州历史风貌、人文情怀和现代化建设伟大进程。投稿邮箱：jryzyyfk@163.com

